

本协议的原始版本为英文。本翻译版本仅为方便之目的。如英文版本与本翻译版本存在任何不一致或抵触之处，应以英文版本作为参考和解释，英文版本在各方面起支配作用。要查看本许可协议的当前适用的英文版本，请访问 [www.minitab.com](http://www.minitab.com)。

## **MINITAB WORKSPACE® 许可协议**

### **重要事项**

**请仔细阅读：**本协议是由您作为个人或独立被许可实体（下称“您”或“贵方”）与 MINITAB, LLC（下称“我们”、“我方”或“MINITAB”）就上述软件产品（以下简称“软件”）的授权使用而共同签署的、对双方均具法律约束力的协议。

如果您使用本软件，则表示您同意接受本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全部条款的约束。如您不同意，请勿使用本软件。

代表业务实体接受本协议的个人确认，其已经获得业务实体有关代表后者接受本协议条款和条件的授权。

您购得和/或获取的仅仅是根据本协议相关条款之规定使用本软件的许可证。您并不享有本软件的所有权。您并未持有、购得或取得本软件的任何所有权、产权或有形权益。您亦未持有、购得或取得本软件的任何出售或转售权利。

**如果本软件是根据您与  
达成的单独书面许可协议提供的，则本许可协议的条款不适用。**

**Minitab**

您拥有的受本协议约束的许可证类型已在您从我方收到的购买确认书、收据和/或发票上列明。您提交的任何采购订单仅为方便起见，并受本协议第 10.10 部分的约束。

### **1. 许可证信息**

1.1. 软件。在您的许可期限内，我方将为您授予对本软件的使用权，但仅限于您的内部业务目的。

1.2 系统要求。您全权负责提供访问和使用本软件所需的系统要求。

1.3

虚拟环境。软件可能适用于部分虚拟环境，但可能并不支持所有虚拟化方法。在虚拟环境中使用软件的所有风险均由许可证受让人单独承担。

### **2. 软件的使用；一般限制**

## 2.1

授权使用。您可以允许经您授权的员工、代理人、顾问、承包商、供应商和供货商（以下简称“授权用户”）访问或使用本软件，但仅限于您的内部业务目的。您应对任何授权用户访问或使用本软件承担责任。授权用户必须是自然人。

- i. 如果您是被许可的实体，且您所在的当前部门、分公司或关联公司（不论是国内还是国外的）控制您、受您控制、或与您受共同控制，那么您的当前部门、分公司或关联公司的员工可使用本软件。为清楚起见，此处使用的“控制”是指：
  - a. 拥有的所有权不少于 50%；或如果占的表决股权虽少于 50%，但却为当地法律所允许的最大程度的表决股权；或者
  - b. 在各部门、分公司或关联公司内管理和执行本协议条款的权利和授权。
- ii. 在以下情况下，允许在为本软件向您提供 IT 服务的第三方拥有的计算机上使用本软件：
  - a. 您应在可能的情况下，能够告知我们第三方的身份；并且
  - b. 您同意负责确保该第三方遵守本协议。
- iii. 如果服务器允许通过公共网络或因特网访问本软件或其任何功能、且未使用密码保护安全门户，除非与我方签订单独的许可协议，否则不得将本软件安装于此类服务器。

2.2 用户 ID 和密码保护。您应要求每位授权用户必须有一个唯一的用户 ID 和登录密码（以下简称“用户凭证”）。用户凭证信息严格保密，不得与任何未经授权的人员分享。对于使用任何用户凭证执行的操作，包括由于此类用户凭证的滥用或盗用而导致的任何未经授权的使用或访问，我方在本协议下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发生任何以下情况，您必须立即采取包括向我方发送通知在内的所有必要步骤，以使任何授权用户的访问权限被终止：(a)

授权用户的访问权限终止（由于雇佣终止、客户关系中止或其他原因）；(b) 密码安全性面临威胁；或(c) 发现疑似或已发生的未经授权使用。

## 2.3

隐私政策。我方的[隐私政策](#)描述我方如何收集和使用有关您和安装软件的系统的信息。

2.4 支持。在 Minitab 确定的当前软件版本的广泛分发期限内以及此后一年内，Minitab 将根据我们发布的[支持政策](#)向您提供适量的技术支持，不另行收费。(1)

2.5 一般限制。您不得并且不得允许任何授权用户或第三方：(a) 修改、拷贝、复制、创造衍生作品、描述、反映、下载、出售、出租、租赁、贷款、许可、分发、提供访问、再许可或以其他方式向第三方提供本软件（根据本协议明确允许的情况除外）或在服务机构或外包产品中提供本软件；(b) 使用本软件为第三方的利益提供任何服务，或将本软件的任何部分纳入任何服务；(c) 访问本软件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试图开发与本软件竞争的产品或服务；(d)

对本软件进行逆向工程、反编译、反汇编，或以其他方式寻求获得本软件的源代码或非公开的 API，除非适用法律明确允许（并且必须事先书面通知我们）；(e) 删除或掩盖任何政府限制的权利，或其他由我们放置或嵌入的专有或保密通知或说明；或  
规避本软件或与本软件有关的任何主机、网络或帐户的授权用户认证或安全性。您应将软件仅用于合法目的并遵守本协议。

### 3. 许可证期限；续订；终止

#### 3.1

软件许可证期限；续订。基于您根据本协议购买的许可证类型，授予您使用本软件的非独占的、专用的、受限的许可证，但须遵守本协议中包含的条款、费用支付、条件、限制和限定：

- i. 数月，如果您拥有固定期限许可证，具体取决于购买期限。
- ii. 自购买后第一个月的第一天起一 (1) 年，如果您拥有一年期许可证。
  - a. 只要您完全遵守本协议，一年期许可证会在许可证有效期内免费获得软件的新版本。
- iii. 自购买后第一个月的第一天起三 (3) 年，如果您拥有三年期许可证。
  - a. 在三 (3) 年的期限内，三年期许可证费用是固定的，分三次等额支付：
    1. 在您首次购买时；
    2. 自您首次购买之日起一 (1) 年；以及
    3. 自您首次购买之日起二 (2) 年。
  - b. 只有在按照上述部分支付许可证费用后，您才能继续访问本软件；并且
  - c. 只要您完全遵守本协议，三年期许可证会在许可证有效期内免费获得软件的新版本。
- iv. 您可以继续访问本软件，前提是在许可证期限到期之前：
  - a. 我方收到您根据我方发送的续订发票支付的当时有效的许可证续订费用；或者
  - b. 我方收到采购订单或者其他书面或电子确认书，经我方同意后，您根据我方发送的续订发票续订并支付当时有效的许可证费用。
- v. 如果许可证期限到期后延迟续订，将收取重新激活费用：续订许可证期限的当时有效的许可证费用的 2% 或 750.00 美元（以较高者为准），并且此费用将添加到我方向您发送的续订发票中。
- vi. 在续订时，许可证可以通过支付适用的当时有效的许可证费用，选择一年期或三年期许可证期限的续期方式。

#### 3.2 禁用例程。本软件包含一个例程，专门设计用于在以下情况下自动禁用本软件：

- i. 固定期限许可证：在许可证期限结束时；
- ii. 一年期许可证：在每一年度期限结束时，除非协议续期；以及
- iii. 三年期许可证：在三 (3) 年期限内每一年度结束时，除非根据 3.1.iii.a 部分支付所需的许可证费用，以及在每个三年度期限结束时，除非协议续期。

### 3.3

为方便而终止。您可在向我方发送书面通知后，随时出于便利终止本软件。如果您出于便利选择终止对本软件的使用，(a)

您将无权要求退还部分已支付的许可证费用，并且 (b) 您仍有责任根据第 3.1.iii 部分向我方支付按三年期订阅而应付的任何剩余款项。

### 3.4 因故终止。如果发生对本协议的任何重大违约，且这种违约在通知违约方后的三十 (30)

天内没能得到补救，您或我方可以终止本协议以及您对本软件的使用。一旦发生此类终止：

即表示您同意立即停止使用并销毁所有获得许可的软件副本，并在我方提出要求后，向我方提供执行此类操作的书面证明；

- ii. 无论您购买的是哪种类型的许可证，您都无权要求退还已支付的许可费用的任何部分；并且
- iii. 对于三年期许可证，您仍有责任向我方支付根据 3.1.iii.a 部分到期的任何剩余款项，除非我方为违约方。

## 4. 许可证费用

### 4.1

许可证费用；添加授权用户。您从我方收到的任何发票上注明的、您所支付的关于本软件的许可证费用将决定适用许可证期限内允许的授权用户数。就您当时有效的剩余许可证期限支付额外用户费用即可增加任何订阅期限内软件的最大授权用户数。除非本协议明确规定，否则所有付款义务均不可撤销且费用不予退还。

### 4.2.

付款条款。您支付的许可证费用对应的许可证期限遵从您从我们这里收到的发票上的规定。

4.3. 税费。所有许可证费用均不包括由任何政府或政府机构征收的任何关税或税款。

## 5. 所有权；保密信息

5.1. 所有权。您确认，我们保留对本软件、相关和基础的技术和文档，任何衍生和转化作品、以及对上述任何内容的修改或改进的所有权利、所有权和权益（包括所有专利、版

权、商标、商业机密和其他知识产权）。本协议不构成本软件的销售。我方是本软件任何复制、转换、修改、改写或衍生版本（包括您提议的相关改进或开发）中一切权利的独家所有人。

5.2. 保密信息。各方（作为“接收方”）应使用与保护其自身同类机密信息的保密性相同的谨慎程度（但不低于合理的谨慎程度），(a)

不将披露方（以下简称“披露方”）的任何机密信息用于本协议范围之外的任何目的，以及 (b)

除非披露方以书面形式另行授权，否则将对披露方的保密信息的访问限制在其及其附属机构的员工和承包商，因为他们需要出于符合本协议的目的进行访问，并且已与接收方签署保密协议，该协议包含的保密信息保护措施不低于本协议中的保密信息保护措施。接收方可以在法律或法院命令要求的范围内进行披露，但接收方必须事先通知披露方，并在努力获得保密处理的工作中给予配合。

## 6. 赔偿

### 6.1

我方的赔偿义务。在根据本协议下许可使用本软件的前提下，对于声称本软件侵犯第三方版权、专利或商标而对您提出的任何第三方索赔，我方将自行承担费用进行辩护或和解，且因此类索赔而判决由您承担或我方在和解中约定的任何损害赔偿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我方将向您提供赔偿并使您免受损害，前提是您立即通知我方此类索赔，允许我方控制此类索赔的辩护、诉讼或和解，并在我方对此类索赔进行调查、辩护和/或和解时与我方合作。如有人就您对本软件的使用可能将提出或已经提出侵权索赔，则我方将自行选择并自费：(a) 获得继续使用本软件的权利；(b)

更换或修改本软件，以消除侵权，同时提供功能相当的性能。如果上述 (a) 或 (b) 经我们自行裁量为在合理范围内均不可行，则我方可能会终止您的本软件许可证，并就本软件当时有效的期限剩余时间按比例退还任何预付费用。如任何侵权或盗用索赔是由以下情形所导致，我方不会向您承担任何赔偿义务：(i)

对本软件的更正或修改非由我方或代表其实施；(ii)

您就所要求的本软件定制或修改提供的材料；或 (iii)

将非由我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与本软件或附带的改进结合使用、合并或融合。您承认本部分有关任何侵权索赔的规定是可以获得的唯一补救以及我方的唯一责任。

### 6.2

您的赔偿义务。对于因如下情况引起或与之有关的任何第三方索赔而判决由我方承担或您在和解中约定的任何损害赔偿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您应向我方赔偿并使我方免受损害：(a) 您提供的与您对本软件的使用有关或与之关联的任何产品或服务；(b) 将非由我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与本软件或其改进结合使用、合并或融合；或 (c) 您违反任何保护知识产权或他人权利的适用法律或法规。

## 7. 有限保证

我方保证本软件所含功能将大致按照其文档说明运行，不会存在重大程序错误，但我方不保证将纠正所有缺陷。我们可能会更改和更新本软件（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可能会相应地更新适用的文件），前提是此类更新不会实质性地降低本软件的整体功能。对于我方违反此有限保证而产生的我方所有责任及您的唯一补偿仅限于：由我方选择 (i) 用合理的替代品替换软件，或 (ii) 终止本协议，并就本软件当时有效的期限剩余时间按比例退还任何预付费用。此有限保证不包括任何因您擅自修改本软件或以任何未指定或不允许的方式使用或合并本软件产生的任何索赔。

## 8. 保证免责声明

软件以及软件中包含的所有公开上市软件按“原样”提供，除了第 7 部分明确规定的之外，我方不提供任何其他法定的、明示的或暗示的保证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适销性、所有权、特定用途适用性和不侵权的保证责任。我方不保证软件的使用不会中断或不含错误。您可能还享有其他法定权利，但法定保证（如有）的期限仅限于法律允许的最短期限。

## 9. 责任限制

9.1 间接损害豁免。除第 6 部分（赔偿）规定的一方义务外，对于任何使用损失、业务中断、延迟成本或任何类型的间接的、特殊的、偶然的、关联的或后果性的损害（包括利润损失），一方或其附属机构对另一方或其附属机构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不管采取何种诉讼形式，且无论是基于合同、侵权（包括过失）、严格责任或其他，即使事先已被告知发生此类损害的可能性。有些国家和司法管辖区，包括欧洲经济区成员国，不允许限制或排除意外或间接损害的责任，因此，部分或全部上述限制或排除可能不适用于您。

9.2 赔偿限额。除第 6 部分（赔偿）规定的一方义务，或故意不当行为、重大过失或欺诈外，一方或其附属机构（因任何类型的损害或责任）对另一方或其附属机构的全部责任不超过在引起索赔之事件发生之前 12 个月内实际支付的金额。

## 10. 其他

### 10.1

独立缔约方。双方均为独立缔约方。双方之间不存在合作、合资、雇佣、特许经营或代理关系。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无权约束另一方或代表另一方承担义务。

### 10.2

转让。未经我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协议和软件许可证转售、分配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其他个人或实体，但我方不得无理拒绝给予该等权限。

### 10.3

出口管制。您同意遵守美国和其他适用司法管辖区的所有进出口法律和法规。在不限制上述内容的情况下，(a)

您声明并保证，您或您的雇主、高级职员、董事、成员公司及您的附属机构的同类人员未列在任何美国政府禁止或限制方名单上，且未身处于受美国政府禁运或被美国政府指定为“支持恐怖分子”的国家或地区（或为其公民），且 (b)

您不得（也不得允许任何第三方）违反任何美国出口禁运、禁令或限制规定访问或使用本软件。

### 10.4

使用验证。贵方同意保留准确的记录，其足以提供可供审核的证据，证明贵方使用我方软件符合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我方或我方特别指定代表，有权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以及其后一 (1)

年内，验证贵方是否遵守本协议，费用由我方承担。我方进行验证之前，将提前合理时间发出通知，在正常的工作时间内进行验证，且不会不恰当地干扰贵方的运营。如果验证显示贵方未经许可使用我方软件，贵方必须立即以当时的价格订购足够的许可证，以使我方可以披露贵方对我方软件的使用。如果我方发现贵方有重大的未经许可的使用情况（许可证短缺 5% 或以上），则贵方必须在三十 (30)

天内补偿我方在验证中产生的费用并购买必要的额外许可证。

如果我方进行该等验证而未发现有重大的未经许可使用我方软件的情况，则至少在一 (1) 年内我方将不再对同一被许可实体进行再次验证。我方仅会将从合规性验证中获得的信息用于履行我方权利以及判断贵方是否遵守本协议的适用条款。

**10.5 政府使用**。本软件构成受限制的计算机软件，并根据 FAR 52.227-14 中所述的受限制权利提供给美国政府。根据本协议向美国政府提供的任何附加技术数据构成有限权利数据，并受 FAR 52.227-14 和 DFARS 252.227-7015 所述有限权利的约束。如果政府机构需要本协议下未授予的权利，则必须与我们协商，以确定是否有可接受的授予这些权利的条款，并且必须在本协议中附上双方可接受的书面附录，明确授予这些权利。

### 10.6

适用法律。本协议受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法律管辖并按其解读，明确排除有关法律冲突规定的应用。审判地点将设在位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州法院。《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不适用于本协议。

### 10.7

可分割性。如本协议任何条款被享有管辖权的当局认定为无效或不可执行，则应对该等条款的解释予以缩减，以使该等条款在缩减后，可在符合法律的最大范围内执行。本协议任何特定条款全部无效或不可执行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在解释本协议时，应在所有方面视为该等无效或不可执行的条款已被忽略。

10.8 禁令救济。您确认，本软件构成独特的、机密的、有价值的资产和商业秘密，我方有权就违反或似将违反本协议或我方在本软件中的权利获得所有衡平法及法律上的救济，包括但不限于禁令救济。

Minitab

#### 10.9

弃权。除非由代表声称已弃权的一方的正式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否则任何行为或未能执行或行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均不暗示弃权，任何弃权也不会生效。

#### 10.10

优先级。在未签订单独书面许可协议或您从我方收到的发票上未规定其他条款的情况下，本协议效力大于您所提交的软件采购订单中包含的任何其他条款或冲突性条款，也大于您所提交的任何“条款和条件”中包含的任何其他条款或冲突性条款。我方在此明确拒绝此类其他条款或冲突性条款，除非这些条款已获得 Minitab 的书面明确接受和同意。

10.11 条款更新。我们可能会不时更新 Minitab 支持政策和隐私政策（统称“Minitab 政策”），以反映不断发展的法律、法规、流程改进或不断变化的实践。如果任何更新实质上减少了我们对您的义务或实质上增加了您对我们的义务，我们将向您提供合理的通知（可通过适用的服务提供）。我们将尽合理的努力提供更新通知（可通过电子邮件或我们的网站提供）。如果您反对一项更新，理由是它实质上减少了我们对您的义务，实质上增加了您对我们的义务，或者不是为了使双方遵守各自在本协议或适用法律下的义务，那么在您提出书面反对后，您可以根据本协议的条款终止本软件。根据本条规定终止本协议后，我们将按比例向您退还本软件介时剩余期限的任何预付费用。您必须在我们提供

Minitab 政策更新的通知后 10 天内，通过提供符合第 10.13 部分（通知）的通知，以及通过电子邮件

Legal@minitab.com，将根据本条提出的任何终止请求通知我们，并且此类终止将在收到您的通知后 10 天起生效。在我们发出有关 Minitab 政策的任何更新的通知后，您继续使用本软件即表示您接受 Minitab 政策的更新条款。

10.12 完整协议；修订。本协议以及位于此处引用的 URL 上的任何条款，包括但不限于 Minitab 政策，以及您从我方收到的任何购买和/或续订确认书或发票，构成双方之间关于您使用本软件的完整协议，并取代双方之间先前达成的任何书面或口头协议。在未经您与 Minitab 签署的文件中对本协议条款和条件的任何变更均归于无效。

#### 10.13.

通知。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所有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并在以下情况下视为已送达：(a) 通过公认的次日达邮递服务（要求回执）寄送时的收件人签收之时；或 (b) 邮寄后的第四个工作日。任何通知必须发送至 Minitab, LLC, 收件人：Legal Department, Quality Plaza, 1829 Pine Hall Road, State College, Pennsylvania 16801, USA (Minitab 是收件人时)；或您向 (c) Minitab

提供的邮箱地址（您是收件人时），或一方可能不时根据本通知条款向另一方提供的此类其他地址。

10.14 存续。任何应继续保持有效的条款，包括第 2.3 部分、第 3.1 部分（如果费用到期未付）、第 3.4 部分、第 3.5 部分、第 4 部分、第 6 部分、第 8 部分、第 9 部分以及第 10 部分，应在本协议终止后继续保持有效。

LAV: 04152022